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士金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8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应到董事5名，5名董事按期签署了会议相关文件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与审议，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提名席庆彬先生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

席庆彬先生个人简历：中国国籍，1969年7月出生，无境外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任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工艺员、主任；2006年加入公司前身江阴市吉鑫机械有限公司，先后担任加工厂厂长、营销部部长、总经理助理；2008年6月至2008年9月任公司营销部部长兼总经理助理；2008年9月至2011年7月，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；2008年11月至今，任公司副总经理。

席庆彬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，持有本公司股份87.5万股，席庆彬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146条规定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2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详情请见公司第2017-003号公告。

3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详情请见公司第2017-004号公告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董事会提请于2017年2月28日召开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三日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